广西壮族自治区退役军人事务厅办公室

关于举办全区首届英烈讲解员大赛暨全国

“丰碑永铸·颂英烈”讲解员选拔赛的通知

桂退役军人办函〔2019〕45号

各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各级烈士纪念设施保护单位（烈士陵园、纪念馆、纪念园等）：

根据《退役军人事务部办公厅关于开展“丰碑永铸·颂英烈”全国英烈讲解员大赛的通知》精神，我厅定于2019年7月下旬在广西壮族自治区烈士陵园（广西革命纪念馆）举行全区首届英烈讲解员大赛暨“丰碑永铸·颂英烈”全国英烈讲解员大赛广西区选拔赛。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比赛宗旨

全区首届英烈讲解员大赛暨“丰碑永铸·颂英烈”全国英烈讲解员大赛广西区选拔赛，以缅怀英烈功勋，传承和弘扬英烈精神、爱国主义精神为宗旨，通过比赛进一步加强全区各级烈士纪念设施保护单位讲解员队伍建设，提升讲解员队伍的综合业务讲解技能，增强烈士纪念设施的影响力和感染力，充分发挥烈士纪念设施在弘扬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精神和社会主义道德风尚，促进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中的重要作用。

二、组织形式

本次比赛由自治区退役军人事务厅主办，自治区烈士陵园（广西革命纪念馆）承办。

三、参赛单位及人员

自治区退役军人事务厅、各市退役军人事务部门负责组织各级烈士纪念设施保护单位报名参赛，自治区本级和各市各报名讲解员1—3人，领队1人。

四、参赛内容

（一）讲述一个英烈故事或重要历史事件（重点）；

（二）个人才艺展示（以红色文化为主题）。

时间要求：第（一）项内容控制4—5分钟，第（二）项内容控制2—3分钟内。比赛中以上2项内容分开进行展示。

五、赛事安排

（一）彩排时间：7月25日20:00—21:30

（二）比赛时间：7月26日（全天）

上午： 08:30—12:00

下午：15:00—18:00

（三）复赛人员培训时间：7月27日—28日

（四） 复赛视频拍摄时间：7月29日—8月1日

彩排、比赛、复赛人员培训地点：自治区烈士陵园（广西革命纪念馆），复赛视频拍摄地点另行通知。

其他要求：参赛人员统一着正装或民族服装；可以使用话筒讲解，可以根据参赛内容制作PPT或视频文件播放讲解。

六、评选方式

比赛采取现场综合评分制方式，满分为10分。设一等奖2名，二等奖3名，三等奖5名，优秀奖若干名。比赛获一、二等奖的5名选手，以及评委综合选手比赛表现推荐2名选手，一共7名选手进入复赛培训。

七、有关要求

（一）高度重视。开展全区首届英烈讲解员大赛“丰碑永铸·颂英烈”全国英烈讲解员大赛广西区选拔赛，是缅怀英烈功勋，传承和弘扬英烈精神的重要举措，各市退役军人事务部门和烈士纪念设施保护单位要高度重视，切实加强组织领导，指定专人负责此项工作。

（二）严格把关。各单位要认真组织选拔人员踊跃参加。对参赛人员准备的文字材料要严格把关，力求重点突出、主题鲜明、叙述明了。讲述一个英烈故事或重要历史事件为重点准备，以我区著名英烈故事和重要历史事件为主。

八、其他事项

（一）各市退役军人事务局负责做好本市参赛选手的统一报名工作，自治区退役军人事务厅主管的烈士纪念设施保护单位可直接报名。请各市于2019年7月23日前将参赛报名表及领队信息表加盖公章后传真至0771—2442205，同时将报名表及领队信息表电子版、比赛使用的PPT或视频文件、音乐文件发送至邮箱463136385@qq.com。

（二）参加选拔赛选手、领队往返交通费由本单位负责，住宿费、伙食费用由主办方负责；获复赛培训资格讲解员的培训、复赛视频拍摄、食宿等费均用由活动主办方负责。

（三）各市领队和参赛选手请于7月25日下午15:00—18:00到南宁市凤凰宾馆（南宁市朝阳路63号）金凤楼一楼大堂报到。

（四）其他未尽事宜，请与本次赛事工作人员详询。联系人：邓春玲；联系电话：0771—2874627，17758677026。

广西壮族自治区退役军人事务厅办公室

2019年7月19日